## 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住校學生伙食繳費退費實施要點

101.05.30 經住校生伙食管理委員會審定通過

101.06.29 經期末校務會議追認通過

108.08.29 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本校住校學生之伙食管理,係依「政府採購法」相關規定辦理公開採購,並將 管理經費之收支納入公庫,以學校代辦經費方式辦理。
- 二、伙食費以「日」計,每日140元整,分別為早餐50元,午餐45元,晚餐45元。

## 三、伙食費之繳費方式:

- (一)於學期註冊時,直接繳交至總務處出納組。
- (二)由「伙食管理委員會」事前公告繳交金額。

## 四、伙食費之退費方式:

- (一)按學期統計,於學期初依學校行事曆有關課務或校務活動需辦理伙食費退費,統一彙計後申辦,於學期末統一辦理退費。
- (二)申請退費須以「日」計算,每日140元整。
- (三)學校辦理校務活動時,由承辦單位統一辦理止伙暨退費申請及相關退費事宜(學生若有帳戶則由會計室辦理入帳,若無則由申辦人將退伙費交付學生個人)。

## (四)退費標準:

- 個人如請公假、喪假,於完成請假手續後提出止伙暨退費申請,須一天
  (含)以上始可申請止伙退費。
- 2. 代表學校參加校外競賽(活動)一天(含)以上之公假,始得申請止伙暨退費。

五、本實施要點經「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住校生伙食管理委員會」決議,提 校務會議追認通過後實施。